

##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因公开招标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通过公开招标实施了 2025 年度机械水表、智能水表集中采购，经评审和公示，确定成都汇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智慧科技公司）为中标人之一。根据中标金额 8,574.73 万元（含税），加上合同允许的增补采购额度（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5%），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 9,860.94 万元（含税）。本次采购单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自来水公司、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成都兴蓉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空港新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和大邑成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中标方汇锦智慧科技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各采购单位将分别与汇锦智慧科技公司签署采购合同。

#### （二）审批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

意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关联董事刘娜女士、贾飒飒女士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7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按照关联交易累计计算原则，加上本次交易金额后，公司与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最近 12 个月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因此该项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上述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名称：成都汇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住所：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望丛东路 969 号

（四）法定代表人：陈自强

（五）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六）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27 日

（七）经营范围：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软件销售；仪器仪表修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销售代理；计量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销售等。

(八) 关联关系：汇锦智慧科技公司为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实业公司）控股子公司，汇锦实业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九) 履约能力：汇锦智慧科技公司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十) 主要财务数据：

汇锦智慧科技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5,514.33 万元，净资产 10,282.22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507.57 万元，净利润 61.31 万元。

汇锦智慧科技公司最近一个会计期末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3,849.41 万元，净资产 9,967.36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6,134.79 万元，净利润-314.86 万元。

### 三、关联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一) 合同主体

买方（甲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子公司

卖方（乙方）：成都汇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二) 货物名称

机械水表、智能水表。

(三) 供货期

供货期不超过一年。乙方按甲方通知分批交货。

(四) 合同金额

本次采购为固定单价合同，实际供货量以各采购单位（甲方）按合同

相关规定验收合格的实际供货合同材料数量为准，具体合同金额以双方实际结算为准。增补采购额度原则上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5%。

本次 2025 年机械水表、智能水表采购项目合同金额（暂估）合计为人民币 8,574.73 万元（含税），加上合同允许的增补采购额度，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 9,860.94 万元（含税）。

#### （五）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暂定金额的 10%。

#### （六）结算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无预付款，甲方按月结算与支付，并预留 5% 质保金。质保期满，在质保期间未出现因乙方货物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甲方支付剩余的 5% 质保金。

####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乙方按合同约定缴纳履约保证金且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水表采购关联交易系通过公开招标产生，交易价格符合市场水平。

###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公司经营所需，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中标单位，采购定价采用竞标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1月1日至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与成都环境集团及其子公司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0.31亿元（含公开招标产生的关联交易）。

##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前，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八、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三）中标通知书；
- （四）2025年机械水表、智能水表采购合同（草案）；
- （五）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6日